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張峻銘  
電話：04-7531819  
電子信箱：A630291@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503417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attach.chcg.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CBX2PW

主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106學年推薦甄試招生資訊，請貴校惠予公告周知，歡迎踴躍報考，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05年10月3日復所字第1053100652號書函辦理。

二、復健諮商研究所碩士班推薦甄試招生對象如下：

(一)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後，須曾從事與身心障礙者服務相關全職工作一年(含)以上(須附服務證明正本)(工作年資計算截止日為106年8月31日)。

(二)或具有同等學力者，於具有同等學力後，須曾從事與身心障礙者服務相關全職工作一年(含)以上(須附服務證明正本)(工作年資計算截止日為106年8月31日)。

(三)大學在校應屆畢業生及成績優異之提前畢業生，須為相關科系(心理、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教、輔導、語言治療、護理、社工、社會(學)、復健醫學)，或非相關

輔導室 收文:105/10/04



1050004051

無附件





科系但已取得復健諮商學分學程認證者。

三、有關考試招生資訊，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網或復健諮商研究所網站：<http://acadaff2.ncue.edu.tw/>；<http://girc.ncue.edu.tw>。

四、復健諮商研究所亦開放隨班附讀，相關資訊請上復諮所網站「最新消息」點選左下角之「隨班附讀修習課程作業流程」詳閱。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2016-10-04  
10:00:52  
章

裝

訂

線



66